

爱河滔滔

(台湾) 邓蔼梅

阳光普照 爱河滔滔
便知个中分晓
扁舟激流过千桥



江苏文艺出版社

1 258·4
310-C₁



农干院 B0010470

爱滔滔

(台湾) 邓蔼梅

江苏文艺出版社



B0102/06

1

舞会进行到一半的时候，门口突然出现一个男孩子。他的出现令所有的人停止了跳舞，目光全投在他的脸上。

无可否认，他是漂亮的：挺拔的身材，浓黑的眉毛，深邃的眼睛，悬胆鼻，微微上扬的唇。

但是他吸引大家的注意不仅是因为他漂亮的外型，而是他特别时髦，与众不同的打扮。

他穿了套纯白色的牛仔装，发长及颈，可笑的是还戴了一副小小的耳环，金色的，亮光闪闪。

“明昆，你看门口的那个男孩简直漂亮得一塌糊涂。我从没见过男孩穿纯白的牛仔装，还戴副耳环。我打赌他八成是从国外刚回来的。”路雅琪对她的舞伴何明昆说。她刚满二十岁，白天在一家贸易行当会计，晚上在一所专科学校念夜间部。她的外型很吸引人，长发披肩，大眼高鼻，身材健美，又很注重衣着，她每月薪水差不多全送给了服装公司。

“我只见过嬉皮士戴耳环，挂项链，在美国那些嬉皮士

吸大麻烟，满脸腮胡子，头发太长了，索性用橡皮筋扎个马尾巴，不男不女，倒是三分像乞丐，七分像原始人。那些真是颓废的美国青年。”何明昆朝门口望过去一眼。那个突然出现的男孩总不至于是嬉皮士吧！他太干净了，像他那种年纪，脸上一粒青春痘都没有，上天对他真是厚爱。像他自己，从读高中开始，每晚挤脸上的青春痘，成了例行公事之一。可恨那些痘子越挤越多，越长越大，成了他青春期最大的烦恼。

漂亮的女孩对他敬而远之，不就因为那些青春痘吗？路雅琪肯当他的舞伴，一方面是她没有固定的男朋友，一方面是看在主人小周的面子上。

“各位。”瘦瘦黑黑的小周满脸笑容地迎向门口那个男孩并在他肩上拍了一下，对大家说，“我向大家介绍一位远道而来的朋友，郭大伟。”

人群中有稀稀落落的掌声，对郭大伟表示欢迎之意。

“各位，继续玩吧！不要因为我的出现而影响大家的情绪。”郭大伟含笑说，露出了一口洁白的牙齿。他的汉语生硬极了，像是说外国语一样。

舞会继续进行，不过那些女孩子们的情绪多多少少都因为郭大伟的出现而受到影响。她们希望能和他跳支舞，或是和他谈谈话。

“明昆，我不想跳了。”音乐停下来的时候，路雅琪对何明昆说。

“你累了吗？我送你回家。”

“我不累，我也不想回家。”路雅琪妩媚地笑笑，用手拢了拢她的长发。她看见郭大伟的目光停在她脸上。她是冲着他而笑的。她有把握，郭大伟会请她跳舞，甚至送她回家。

不对，她得先把何明昆搁在一边。

“我去替你拿杯果汁。”何明昆殷勤地说。路雅琪的笑容那么温柔，那么动人，笑得他的心就像冰淇淋一样一点点地在溶化。

“我不想喝果汁。”路雅琪说。

“那么你喝什么？”

“沙士。”路雅琪回答，“这儿没有沙士，不过我知道巷口有一家小店有卖沙士。”

“我去替你买。”

“谢了。”路雅琪不在乎地说。

打发走何明昆，路雅琪缓缓地走到长桌那儿，她拿了杯橙汁，正要用钳子夹冰块放入杯中时，一个声音说：

“可以让我来吗？”

“噢，谢谢。”路雅琪抬起脸，她接触到郭大伟那双深邃黝黑的眸子，她的心一动，漂亮的男孩子就是不同，何明昆朝她瞧上一万眼，她的心动都不动。

“要加几块冰？”郭大伟问。

“两块。”路雅琪微笑着说。郭大伟夹冰块的动作老练而优雅。

路雅琪端着果汁走向角落里的一张椅子，郭大伟紧张地跟上去。

“等会我可以请你跳舞吗？”郭大伟礼貌地问。

“当然。”路雅琪微侧着脸，斯斯文文地啜了口果汁。

“今晚的客人除了小周，我一个都不认识。”

“现在你不是认识我了吗？我叫路雅琪。”

“骆雅琪？是骆驼的骆吗？”郭大伟扬了扬眉问。骆驼的骆他念成“路”。

“不是骆驼的骆，是道路的路。”路雅琪笑着纠正郭大

伟。

“对不起，我的汉语说得真是糟糕。”郭大伟耸耸肩，笑得十分孩子气。

“比起许多侨胞来，你算好多了。”

“你怎能确定我是侨胞呢？”

“难道你不是吗？”

“我是。”郭大伟依然笑着，“有一件事我问你。”

“什么事？”

“先跳支舞好吗？”郭大伟做了个邀舞的姿势。

路雅琪随着郭大伟走入场中，那是支慢节拍的舞，郭大伟跳得好极了，路雅琪怀疑他在国外是从事舞蹈工作的。

“你常跳舞吗？”郭大伟的手很自然地搂住路雅琪的腰间。

“为什么会问这个问题？”路雅琪仰起脸，她猜郭大伟的身高最少有一百八十厘米。她喜欢高大的男孩，那使女孩有一种被保护的安全感。

“因为你的舞姿轻盈，该怎么形容？对，就像蝴蝶在花丛间飞舞一样。”

“我真有你说得那么好吗？”路雅琪笑得甜极了，“其实啊，我一年也难得跳一次舞。我想你一定跟很多女孩跳过舞？”

“不错。”郭大伟并不隐瞒，“在国外经常有家庭舞会，那些外国女孩认为跳舞不但能多认识些朋友，也是保持身材健美的良方。”

“哦！你一定有不少碧眼黄发的外国女朋友。听说她们都很热情，是不是？”

“女孩子不该热情活泼些吗？”郭大伟注视着路雅琪，她不算是个很中国化的女孩子吧！他在悉尼电视上看过典型的

中国女孩子该是穿着民初的服装，轻轻柔柔地弹着古筝，凤眼低垂，未语先笑。回国三天了，他还没有遇见像那样的女孩子。那种典型的东方女孩子，正是他要寻找的。

没想到他在那里认识了路雅琪，她不像他接触的那些外国女孩那样开放，也不像他想象中的中国女孩那样含蓄。

“热情活泼当然比忧郁冷漠好。毕竟这是二十世纪，是不是？”路雅琪分明是要别人同意她的看法。

“对了，方才你有一件事要问我，究竟是什么事？”郭大伟没说话，路雅琪在找话说。

“我长得很怪吗？为什么我在哪儿出现都会吸引别人的目光？”

“怪？”路雅琪不由得笑了，“在国外有人说你怪吗？

“没有。”

“那就对了，别人注意你是因为你的打扮与众不同。”

“我并没有打扮啊！”

“在这里——”路雅琪望着郭大伟那副金色小耳环说，“男孩子是不流行戴耳环的。”

“原来如此。”郭大伟恍然大悟，“为什么早没有人告诉我？”

“你回来多久了？”路雅琪问，像问一个老朋友似的。

“三天。”

“那么还不算太迟。你一直住在美国吗？”

“我从没在美国住过。”

“那么——”路雅琪的脸红了，她算自作聪明吧！

“我和妈妈一直住在澳大利亚悉尼，这次我回来主要看看生病的父亲。他真惨，一病就是十多年。”

“你父亲是谁在照顾他？”路雅琪对郭大伟感到兴趣了，他父亲卧病在床，而他却和母亲远居在澳大利亚。

“特别护士。”郭大伟平静地说，好像父母分居是天经地义的事似的。

“恕我问一句，你父亲和母亲离婚了吗？”

“是的。我五岁那年，父母就协议离婚。姐姐跟着父亲留在台湾，妈妈带我远去澳大利亚。二十年的一段漫长的岁月，这儿变得对我陌生，父亲变得对我陌生。不过，对祖国的感情，对父亲的亲情，还是存在的。你知道吗，当我独自踏上国土时，我流泪了。当我握住父亲的手时，我哭了。”

“你姐姐她结婚了吗？”路雅琪忍不住问。

“五年前她去了法国，嫁给了一个德国人。”

“噢。”路雅琪耸耸肩。她无法想象郭大伟的家庭是怎样的一个家庭？四口人分居在世界的好几个角落。

“你有许多的兄弟姐妹吗？”

“我是独生女。”路雅琪回答，“这次你打算留多久？”

“父亲希望我留久一点。我自己还没有决定。”

“你父亲得的是什么病？”

“其实不是病，是一场车祸使他变成半身不遂，听姨说他和妈妈离婚后心情极坏。有一天下着大雨，他喝醉了酒，他驾车到阳明山，结果半路上车撞上一棵大树，他就变成了残废。”

“你父亲病了这么久，你母亲从没有想过回来看着他吗？”

“妈妈有她的想法，我不了解。不过，她从不反对我和父亲通信，这次回来也是妈妈促成的。”

路雅琪望了郭大伟一眼，他的父母——套一句俗话，虽然离了婚仍然是旧情难忘吧！

她几乎忘了她今晚的舞伴何明昆，就在她抬头的时候，她看见了何明昆站在门口，他两只手都拿着沙土瓶子，喘着

气，在人群中搜索。

他终于看见她了。

“路雅琪。”何明昆朝她走来，“沙士替你买回来了，两瓶够不够？巷口那家小店根本没有沙士卖，我跑到市场的杂货店才买到的，你等急了吧！”

“不急。”路雅琪的双手搭在郭大伟的肩上，何明昆回来得不是时候，他要是够聪明，他就该站到一边凉快去，“你没看到我正在和郭大伟跳舞吗？他的舞跳得棒极了。”

何明昆愣住了，脸上的青春痘变得又红又大，他不懂路雅琪是怎么了？他是他今晚的舞伴，他有义务也有权利去照顾她，她怎么突然跟这个半途杀出来的假洋人混在一块儿？

路雅琪和郭大伟继续有说有笑地跳着舞，全不把何明昆放在眼里。气得何明昆把手中的两瓶沙士重重地放在地上，就到长桌那儿倒酒喝。

“雅琪。”郭大伟望着她的舞伴，显然，他对她越来越有兴趣，这个漂亮、好身材的女孩一定有许多男孩追求吧！于是他微笑着问，“他是你的男朋友吗？我是指——正式的。”

“他是我的男朋友。”路雅琪微侧着脸，眼中含笑，她知道自己这个表情最美，也最能令男孩动心。郭大伟不是已经喊她名字了吗？“雅琪”这个名字真不错，外国人叫起来同样顺口。

“噢，是吗？”郭大伟的表情有点怪。

“是普通的男朋友。”路雅琪望着郭大伟。“不是你想象中的那种亲密的男朋友。我的女同事和女同学中有固定的、要好的男朋友的并不多。”

“为什么？”郭大伟睁大了眼睛，用英文问。

“时代不同了，所谓三十年风水轮流转。现在的女孩子

不像从前那样吃香，男孩子自视太高，当然，差劲的除外。他们懒得花时间去追逐女孩子，更懒得花时间去培养罗曼蒂克的情调。我认识的女孩子，漂亮的不少，能干的也不少，难得有几个是常常接到男孩送的鲜花或是美丽的情书的。他们要约谁，认为一通电话也就够了。拿今晚的舞会来说吧！有三分之二的女孩子是自己搭巴士来的。男孩也认为临时凑伴儿较为省事省心。这是个忙碌的社会，美丽的恋爱已不多见，轰轰烈烈的恋爱更是少之又少。”

“哦？”郭大伟侧着脸，凝视着路雅琪，“难道现在的女孩都不想结婚了吗？”

“恋爱和结婚现在是两码子事啊！”

“不谈恋爱如何结婚？”

“等到想要结婚的时候，男女经人介绍认识，三五个月就完成大事，快的一个星期也就够啦！这种婚前的约会是为了结婚而约会，甚至是为了商讨结婚的细节而约会；要请多少客人，要在哪家餐馆订酒席，要租房子还是买房子，要买哪家厂牌的冰箱和电视机，要生几个孩子，等等诸如此类，你认为这种约会美吗？有情调吗？”

“可怕哇！”郭大伟耸耸肩，“可怕”两个字他是用英文单字说的。

“可不是！”路雅琪笑，她的英文虽然“菜”，好在“可怕”这个单词她还会听还会念。

“你跟别人不同，我觉得你会有一份美好的爱情。”

“是吗？”路雅琪用手拢了拢头发，郭大伟是话中有话吧！

可是他就要离去了，回到悉尼他母亲身边，如果她爱上了他，那又将是怎样的一份爱情？

她脸上的笑容和眼中的光彩突然消失了，她心中涌上一

缕不自觉的惆怅。

“即使全人类移居到月球上去的那一天，爱仍然是美的，也仍然是需要的。”郭大伟似乎在下结论，又似乎在深思，“这两年我父亲的健康情形很不好，他变得沉默，容易流泪，爱回忆往事，他希望能再见我母亲一面，在他心中，妈妈是最美的，也是他最爱的女人。”

“那他们为什么要离婚？”

“妈妈从不和我谈这个问题。她和父亲的个性都太强，他们离婚是出于误会和冲动吧！”

“父母失和使你感到难堪和痛苦吗？”

“我住在国外，那种感觉倒不怎么尖锐，遗憾总是有的。姐姐就不同了，父母的离婚使她痛苦，使她忧郁，我和她不断地通信，因此我了解。她在结婚前曾去悉尼看过我和妈妈。她实在是个美丽的女孩，她不但美而且有——那两字该怎么说？”

“有气质是不是？”

“对，对，她的气质高贵极了。她画得一手好画，还弹得一手好琴，我希望她幸福。”

“她幸福吗？”

“我不知道。”郭大伟摇摇头，“你一定有个很幸福的家庭。”

“差不多。”路雅琪甜笑，“我父母很爱我，却从不干涉我的生活。不像有的做父母的恨不得替儿女感受，替儿女思想，替儿女选择。我有个女同学，她每次和男朋友约会，她母亲都要跟着。她每封情书，她母亲都要过目。她每通电话，她母亲都要监听。要不是她长得实在是太美，哪个男孩子还敢追她？”

“就是因为她太美了，她母亲才对她不放心的。”

“可是她母亲的做法，使她痛苦不堪。这叫做爱之反而害之。她父亲就是被她母亲逼走的。站在心理学的立场来看，父母对子女过分干涉跟过分疏忽冷淡一样有害。”

“我很幸运，我母亲不是这种人。”郭大伟笑笑说。

路雅琪正不知该如何接口时，瘦瘦黑黑的小周慌慌张张地跑来对郭大伟说：“大伟，季小姐的电话，她像是有事要找你。”

“我去接电话，对不起啊！”郭大伟对路雅琪说。

“雅琪。”小周对失神的路雅琪说，“我来陪你跳这支舞。”

“季小姐是谁？”路雅琪心不在焉地问。

“大伟父亲的特别护士。”小周盯着路雅琪，他有预感，路雅琪和郭大伟之间将有事情发生，否则大伟的离去不会令她心神不定。

“你见过她吗？”

“见过。”

“她——很美吗？”

“她是个文文静静、秀秀气气的女孩子，她照顾郭伯伯好多年了。为了郭伯伯，她不惜放弃在大医院工作的机会。”

“那是一种很大的牺牲，是吗？”

“是的，要是没有季小姐，郭伯伯这些年会更孤单、更寂寞。”

“小周，你知道郭大伟的父母为什么要离婚吗？”

“大伟的母亲是个漂亮能干的女人，她个性好强，她忍受不了郭伯伯有外遇。”

“外遇？那么是大伟的父亲不对罗！”

“其实那只是一个误会。外面那个女孩并不是郭伯伯的情妇，而是他恩人的女儿，那时候她刚从香港到台北，举目无

亲，又没有找到工作，于是郭伯伯常去看她，接济她，别人把话传到郭伯母耳中时，就变了质，坏就坏在那时郭伯伯正在美国出差，她在没有了解真相之前就要求离婚。”

“大伟的父亲为什么不把真相说明呢？”

“没有用，你知道，谣言是非常可怕的，加上他们当时年轻气盛，恃才而骄，谁都不肯向对方让步。”

“大伟的母亲要不是个性强，也不会这么久都不回国一趟。小周，你和大伟很熟吗？”

“周郭两家是世交，我比大伟大几岁，加上这几年为了生意上的关系，我跑了几次悉尼，每次都住在大伟家，他们母子待人热情极了。”

“大伟是学什么的？”路雅琪不着痕迹地问。

“他曾在当地一所大学里主修建筑，他对非洲的舞蹈也很有研究。”

“他研究非洲的舞蹈？”

“是啊！”小周似笑非笑，“就像你现在研究他一样，是很平常的事。”

“我可不是那种爱研究男孩子的女孩子啊！”路雅琪瞪了小周一眼。

“你认识我几年了，你从来没想到过要研究我，因此，你就绝不可能爱上我。郭大伟就不同了，他太漂亮，凡是女孩子都会对他动心的。”

“只是因为他漂亮吗？”路雅琪像是问小周，又像是自问。

“当然，还有他那种与众不同的气质。”

“可是何明昆的想法跟你不一样。”

“怎么个不一样法？”

“他嘴里虽没说，心里却认为郭大伟是个半洋人。”

“那是因为郭大伟的出现，浇了他一头冷水。本来他想趁今晚对你有所表示，而你却把他搁在一边。”

“小周，我们讲好了的，我和何明昆的关系仅止于朋友和舞伴。我绝不可能爱上他。”

“你可能爱上我吗？”小周半开玩笑地问。

“谁不知道你女朋友一大把？”路雅琪停止了跳舞，用手拢拢头发说，“我干嘛再插一脚？”

“你听说过一句话吧！”

“什么话？”

“有一个女朋友的男人有十成结婚的可能，有两个女朋友的男人有五成结婚的可能，有三个以上的女朋友，结婚的可能就降到两成或零啦！”

“你这是哪门子的傻论！”路雅琪忍不住笑了。不过她心中认为小周的话还是有几分道理的。试想有哪个女孩肯委身于一个用情不专、花花公子型的男人？

“笑得甜蜜一点。”小周朝路雅琪使了个眼色，“看，大伟朝这边走过来啦！”

路雅琪笑不出来，因为郭大伟慌慌张张地对小周说了一声：“我得马上回去，再见。”

小周来不及问什么，郭大伟转身就走了。

留下路雅琪在原地发愣。她的自尊心受到了伤害。至少郭大伟该对她说一声“再见”啊，难道他并不在乎她？

她那美丽的、荒唐的梦一下子破灭了，就像小孩吹的肥皂泡一样消失破灭了。她原指望他们今晚能跳个痛快，然后在晨雾中送她回家。在家门口，他会轻轻地把她拥进怀里，情不自禁地吻她，然后他会对她说他多么高兴能认识她，并恳求她答应他下次的约会。

屋内的音乐突然变得令她受不了，那些一对对相拥而舞

的男女也变得面目可憎起来。

“小周，我要走了，再见。”路雅琪僵硬地说。

“你要去追上郭大伟吗？”小周仍然在开玩笑，“恐怕来不及了。”

“周书品。”路雅琪瞪着小周，连声音都有点变了，“我没心情和你开玩笑。”

说完，路雅琪抓起她的皮包，头也不回地冲了出去。

街上冷冷清清的，黑暗的夜空里有几颗小星星在闪烁，路雅琪仰起脸，深深地吸了口气说：“我为什么要在乎他？他只是一个不相干的男孩子，真的，我一点都不在乎他。”

2

季玉琳听见汽车车轮擦地的声音，赶紧从屋内走了出来。

“大概是少爷回来了，我去开门。”正在织毛衣的何妈，马上放下手中的毛线说。

“好。”季玉琳温柔地说。

进来的果然是郭大伟，他上前抓住季玉琳的手问：“我爸爸他怎么了？”

“半个钟头前他喘得好厉害，我请孙医生来看过他，吃药打针后，他才稳定下来。”季玉琳抽出那只被郭大伟抓住的手说。她不明白他是关心他父亲的病还是因为正在兴头上被叫回来而情绪激动？方才她在电话里也听见那些疯狂的音乐及男女嬉笑的声音。她从来没有参加过家庭舞会，就像她从来没有跟男孩接吻拥抱过一样。

从十八岁开始，她就在郭府当特别护士。她第一次见到郭定磊时，他就是个坐在轮椅上的残废的男人。

但是他的风度和气质是那么深深吸引她，于是她就决定留下来。在她之前，郭定磊确实喜欢她，把她当成朋友，但是她告诉他。他的痛苦，他的惆怅，他的失意，他全都能理解。

在那几年中，她也曾暂时离开郭府，回到医院去工作，但是又在何妈的哀求下，回到郭府。

何妈六十多岁了，大半生岁月都是在郭府度过的。她默默地、毫无怨言地照顾郭定磊和郭英南，尤其是在英南远嫁后，郭家更少不了她。

连不识字的何妈都能牺牲奉献自己，季玉琳想她是当护理的，是别人心目中的“白衣天使”，郭定磊既然需要她，他们之间也算有缘，她何不留下来呢！

这一留就是五年，她从十八岁的青春少女变成了二十三岁的成熟的女性。连表姐都提醒过要她关心自己的终身大事。

“郭定磊要是有个儿子就好了，你干脆嫁给他，不就可以一辈子留在郭家吗？”表姐陈亚丽一本正经地说。

“他是有个儿子，不过远在悉尼，而且小得可以做我的弟弟。表姐，你就少操心了吧！”季玉琳浅笑着说。她脸上有两个小小的酒窝，笑起来很美。

“你怎么知道他比你小呢？

“我看照片，郭先生的每一封信，每一张照片他都要给我看的。”

“照片靠不住。”陈亚丽扬扬眉，“别人光看我的照片，还以为我是未结婚的空中小姐，或是模特儿。事实上我是两个孩子的妈，职业嘛是陈仲达的老婆，小宝小欣的娘。”

“你这是终生职，比什么空中小姐、服装模特儿不知道强了多少倍啊！”